

债券代码：242958.SH

债券简称：25 财信 Y2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完成发行，债券代码：242958.SH，债券简称：25 财信 Y2，募集资金 10.00 亿元。

根据本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

期债务的具体金额和具体明细。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如发行人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需由发行人财务管理部提出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申请，最终经公司领导审批通过。发行人将采取有效内部控制措施，合理配置补充流动资金，确保临时补流不违反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实施。发行人将提前做好临时补流资金的回收安排，于临时补流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的相应付款节点的孰早日前，回收临时补流资金并归集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我司已使用 0.00 亿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经由公司领导审批通过，我司拟将闲置的 10.00 亿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在临时补流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的相应付款节点的孰早日前，公司将回收临时补流资金并归集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影响分析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有利于公司节省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上述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之盖章页）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2日

